

區公所審核情形		主辦人員 課長		區長	
市政府備查情形		主辦人員 科長		局長	
附註	<p>一、本申請書依式填寫一式二份。</p> <p>二、本申請書內之「法令依據」欄及「附繳證件」欄，請參照背面填寫。</p>				